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2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并经现场董事一致同意于当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丐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讨论后一致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机构设置及成员组成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丐腾	李丐腾、金文彩、林振兴、王弟海、融天明
审计委员会	林振兴	林振兴、王弟海、融天明
提名委员会	王弟海	王弟海、融天明、李丐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融天明	融天明、林振兴、李丐腾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丐腾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加广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金文彩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胡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3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李丐腾先生

非独立董事：林有娥女士、金文彩先生

职工代表董事：吴礼清先生

独立董事：林振兴先生、王弟海先生、融天明先生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为3名，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对上述董事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与能力，不存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丐腾	李丐腾、金文彩、林振兴、王弟海、融天明
审计委员会	林振兴	林振兴、王弟海、融天明
提名委员会	王弟海	王弟海、融天明、李丐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融天明	融天明、林振兴、李丐腾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林振兴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裁：李丐腾先生

副总裁：金文彩先生

财务总监：胡莹女士

董事会秘书：郭加广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附后。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与能力，不存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金鉴中先生、张兰丁先生、蔡曼莉女士、黄培明女士任期届满，均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贾春荣先生、牟栋梁先生、陈央央女士任期届满，根据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9日修订，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不再选举新一届监事会。

公司对上述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52858888-839

传　真：021-52855050

电子邮箱：flyco@flyco.com

办公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555号

邮政编码：201600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丐腾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李丐腾先生是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曾任飞科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上海飞科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金文彩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上海飞科电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飞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胡莹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8年以来，历任浙江飞科财务经理，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郭加广先生，男，1983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20年6月就职于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中2011年7月至2020年6月担任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20年7月加入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1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555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5,940,5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89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丐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907,015	99.9915	25,700	0.0065	7,800	0.002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905,815	99.9912	26,900	0.0068	7,800	0.002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905,415	99.9911	27,300	0.0069	7,800	0.002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906,615	99.9914	27,900	0.0070	6,000	0.0016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7,906	99.0724	3,664,809	0.9256	7,800	0.002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48,806	99.0676	3,683,909	0.9304	7,800	0.002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5,706	99.0719	3,667,009	0.9262	7,800	0.0019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8,406	99.0726	3,664,309	0.9255	7,800	0.0019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5,706	99.0719	3,667,009	0.9262	7,800	0.0019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4,806	99.0717	3,667,509	0.9263	8,200	0.002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269,806	99.0729	3,662,409	0.9250	8,300	0.0021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950,521	99.2448	2,983,494	0.7535	6,500	0.0017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906,715	99.9915	25,600	0.0065	8,200	0.002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选举李丐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718,883	99.9440	是
14.02	选举林有娥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715,948	99.9433	是
14.03	选举金文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715,947	99.9433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选举林振兴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5,719,775	99.9442	是
15.02	选举王弟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5,719,972	99.9443	是
15.03	选举融天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5,720,481	99.9444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907,015	99.1499	25,700	0.6522	7,800	0.1979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905,815	99.1194	26,900	0.6827	7,800	0.1979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905,415	99.1093	27,300	0.6928	7,800	0.1979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906,615	99.1397	27,900	0.7080	6,000	0.1523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67,906	6.7988	3,664,809	93.0033	7,800	0.1979
6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48,806	6.3140	3,683,909	93.4880	7,800	0.1980
7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65,706	6.7429	3,667,009	93.0591	7,800	0.1980
8	《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68,406	6.8114	3,664,309	92.9906	7,800	0.1980
9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65,706	6.7429	3,667,009	93.0591	7,800	0.1980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264,806	6.7201	3,667,509	93.0718	8,200	0.2081
11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69,806	6.8470	3,662,409	92.9424	8,300	0.2106
1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950,521	24.1217	2,983,494	75.7133	6,500	0.1650
1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906,715	99.1422	25,600	0.6497	8,200	0.2081
1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李丐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18,883	94.3756	-	-	-	-
14.02	选举林有娥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15,948	94.3011	-	-	-	-
14.03	选举金文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15,947	94.3010	-	-	-	-
1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林振兴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719,775	94.3982	-	-	-	-
15.02	选举王弟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719,972	94.4032	-	-	-	-
15.03	选举融天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720,481	94.4161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为特别表决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表决，候选人获得投票数均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全部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晗、王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5-022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5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5日

至2025年6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许可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富健药业有限公司、上海兴生药业有限公司、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田羽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Grand Path Holdings Limited、上海翅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36	三生国健	2025/5/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3日 9: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5年6月3日17: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公司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异地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者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信函或者传真上面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1或者2中需要的资料复印件。

4、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1-80297676

传真号码：021-80297676

电子邮件：ir@3s-guojian.com

特此公告。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的议案》			
2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许可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5-023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生国健”）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5年5月19日、2025年5月2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的情况，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 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三生制药和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三生”，以下合称“许可方”）共同授予被许可方辉瑞公司（Pfizer Inc.）（以下简称“被许可方”）在许可区域（即除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及领域（即人类和兽医用途的所有治疗、诊断及预防适应症）的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许可产品707项目（即同时靶向PD-1和VEGF的双特异性抗体产品）的权利。此外，被许可方保留通过支付额外的付款获得在中国大陆商业化许可产品的权利。对于被许可方支付给许可方的所有款项将在遵守排他性许可协议约定的前提下，按照各许可方对许可产品的前期研发投入、截至《许可协议》签署日各方拥有的有关许可产品的资产权属等合理因素于各方之间合理分配，具体分配比例为：三生国健30%，沈阳三生7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实施过程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 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5年5月19日、2025年5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发函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

说明如下：

1、经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2、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的议案》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许可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实施过程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包括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公告事项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等事项。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3、关于与关联方共同签署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本次交易涉及的《许可协议》及《许可协议之补充协议》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取得美国和其他境外司法管辖区适用的反垄断监管批准，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实施过程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04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公司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袁建康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51,105,7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2748%。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11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1,362,2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253%（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05月15日，公司总股本为257,784,00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库存股2,860,000股，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49,658,0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7069%；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447,7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79%。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陈伟、郭飏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0,830,2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77%；反对267,0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7%；弃权8,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1,086,7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39%；反对267,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55%；弃权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6%。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0,831,0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82%；反对264,9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53%；弃权9,8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1,087,5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58%；反对264,9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04%；弃权9,8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8%。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0,826,6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53%；反对269,36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3%；弃权9,7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1,083,1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2%；反对269,3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12%；弃权9,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5%。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0,829,8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74%；反对266,16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1%；弃权9,7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1,086,3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30%；反对266,1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35%；弃权9,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5%。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0,819,118股，占出席会议